



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
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

新疆·昌吉

2016 年 8 月 11 日

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

- 一、现场会议时间：2016 年 8 月 11 日（星期四）14：00-15：00
- 二、现场会议地点：新疆昌吉市北京南路 189 号，公司 21 楼会议室
- 三、会议议程：
 - （一）介绍来宾及股东到会情况；
 - （二）审议议案：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；
 - （三）股东发言；
 - （四）现场投票表决；
 - （五）选举计票人与监票人并进行现场计票；
 - （六）监票人宣布现场计票结果；
 - （七）征求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现场表决结果是否有异议；
 - （八）通过交易所系统统计现场及网络投票合并的最终结果；
 - （九）天阳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。

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 8 月 11 日

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

公司独立董事钱爱民因工作原因，已辞去公司独立董事的职务，经公司董事会推荐，公司拟补选高峰为公司独立董事，简历如下：

高峰：男，汉族，43 岁，博士研究生学历，拥有律师执业资格。现任西南政法大学法学院副教授，硕士生导师，西南政法大学刑事辩护研究中心执行主任，西南政法大学企业法律风险防控研究中心副主任，重庆坤源衡泰律师事务所合伙人、兼职律师，重庆市律师协会刑事委员会副主任，重庆市人民政府普法讲师团成员。担任重庆市九龙坡区人民检察院、重庆市大渡口区人民检察院、重庆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、成都铁路运输检察分院、四川省渠县人民法院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，曾任广东省警官学院讲师、广东省东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官。近年来作为主持者与广州市检察机关、重庆市人民检察院、最高人民检察院铁路检察厅等多家机关单位合作横向课题数十项，出版个人专著 4 本，发表论文数十篇。

高峰先生与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持有公司股份，具有独立性。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 8 月 11 日